

中華科技大學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碩士學位論文考試審查申請表

壹、申請人基本資料

系 所	企業資訊與管理系經營管理碩士班	姓名		學號	
修業情況	畢業應修學分數 30 學分；已修學分數 _____ 學分；本學期修習學分數 _____ 學分				
修業情況	在學 _____ 年（包括現年級），曾在 _____ 學年度休學 _____ 年				
論文題目					

本人已修畢研究所所規定學分，並完成論文。擬參加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碩士學位考試，檢附本申請表、論文初稿含中英文摘要、歷年成績表、已發表於校外期刊或研討會之論文(接受函或已刊登之論文)、六小時以上之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證明及系所規定資料，敬祈准予所請。

研究生簽名：_____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貳、修習學分審查表（註冊組）

修業年限	修習畢業學分情況	註冊組審查簽章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修業年限規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畢業學分審查規定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修業年限規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畢業學分審查規定	

參、系所審查

系所條件	審核意見	系所經辦審查簽章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系所規定條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准予提出申請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系所規定條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准予提出申請	

肆、學位考試委員建議名單（由系所推薦）

校內/校外	姓名	最高學歷	服務單位	職 稱	召集人

1.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，除對碩士班研究生所提論文有專門研究外，應具下列資格之一：
 - (1) 曾任教授、副教授或助理副教授者。
 - (2) 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、副研究員或助理研究員者。
 - (3) 獲有博士學位，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。
 - (4) 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，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。
2. 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，校外委員不得少於一人，由指導教授提交名冊，系所主管同意，簽請校長核聘。
3. 召集人由委員相互推選，但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。

伍、審核：

指導教授	系所主管	教務長
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